

证券代码：605358

证券简称：立昂微

公告编号：2024-072

债券代码：111010

债券简称：立昂转债

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0号大街199号公司五楼行政会议室（二）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临时董事会提前5日通知的要求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1、董事会提名王敏文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；

审议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董事会提名陈平人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；

审议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陈平人担任公司总经理；

审议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、聘任吴能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

审议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

2、聘任凤坤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

审议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

3、聘任田达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

审议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

4、聘任咸春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

审议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

5、聘任刘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

审议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

6、聘任汪耀祖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

审议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

7、聘任吴能云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；

审议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吴能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；

审议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公司聘任李志鹏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；

审议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

公司聘任赵享林先生公司审计部负责人；

审议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

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和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3日